

新疆前海联合智选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C 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

概要更新

编制日期：2025 年 07 月 01 日

送出日期：2025 年 07 月 17 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前海联合智选 3 个月持有期混合（FOF）	基金代码	009159
基金简称 C	前海联合智选 3 个月持有期混合 (FOF)C	基金代码 C	009160
基金管理人	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10 月 14 日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暂未上市
基金类型	基金中基金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开放申购，但投资人每笔认购/申购的基金份额需至少持有满 3 个月，在 3 个月锁定期内不能提出赎回申请
基金经理	须智宸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2022 年 02 月 15 日
		证券从业日期	2018 年 10 月 02 日
其他	《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 60 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持续运作、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在 6 个月内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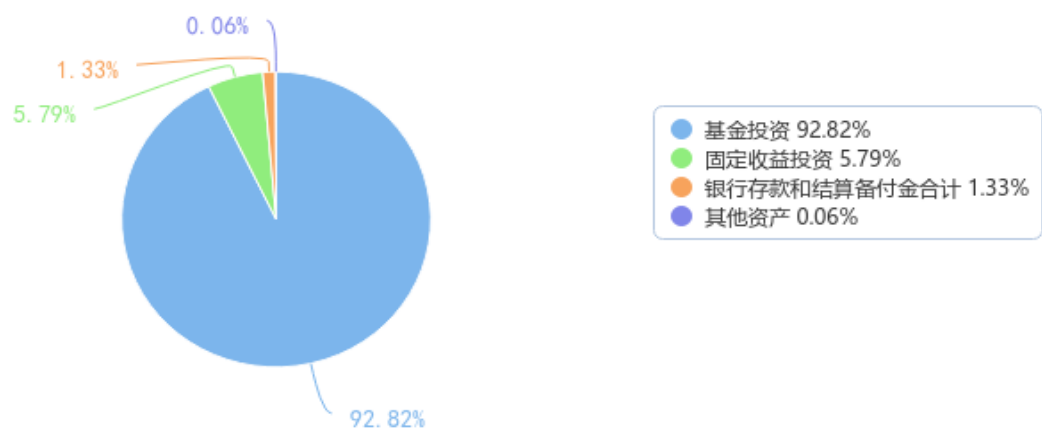
投资目标	本基金是混合型基金中基金，通过大类资产配置，主要投资于多种具有不同风险收益特征的基金，寻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经中国证监会依

	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含商品基金（含商品期货基金和黄金ETF）、QDII 基金、香港互认基金，以下简称“证券投资基金”）、股票（包含主板、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注册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债券（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政府支持债券、地方政府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公司债券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货币市场工具、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以及其他银行存款）、同业存单等固定收益类资产以及现金、信用衍生品等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投资于商品基金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10%，投资于权益类资产（包括股票、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 0-30%。本基金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计入上述权益类资产的混合型基金为基金合同约定股票资产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 50%的混合型基金。
主要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2、基金投资策略；3、股票投资策略；4、债券投资策略；5、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6、信用衍生品投资策略；7、存托凭证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2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中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股票型基金中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货币型基金中基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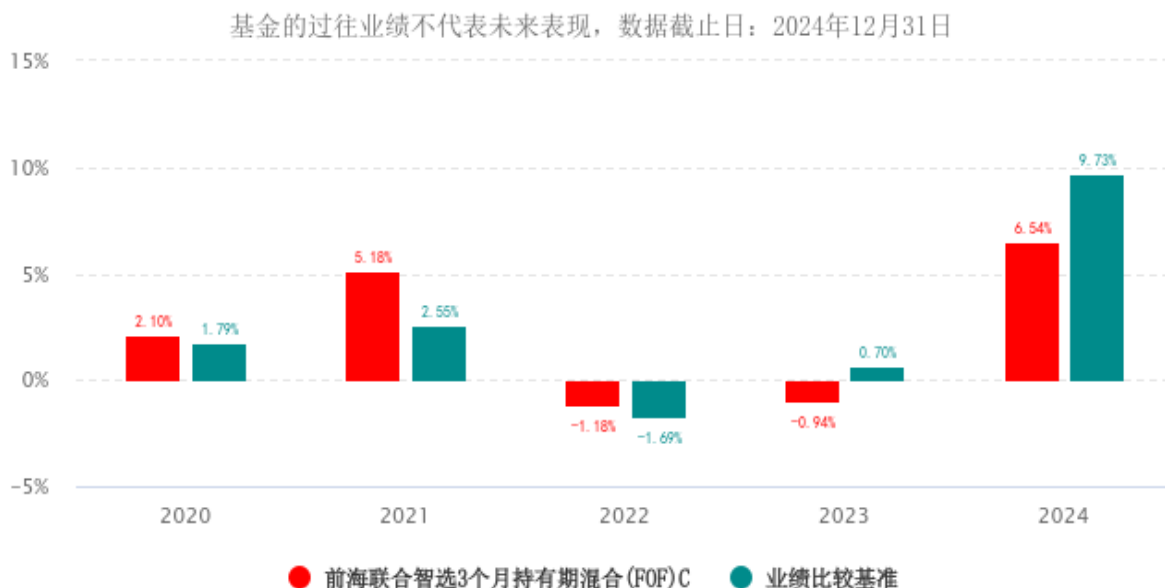
注：投资者可阅读《新疆前海联合智选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第九部分“基金的投资”了解详细情况

（二）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数据截至日期：2025年03月31日）



（三）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最近十年（孰短）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注：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10 月 14 日生效，2020 年本基金 C 类份额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按本基金实际存续期计算。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赎回费	N<7 天	1.50%	
	7 天≤N<30 天	0.50%	
	N≥30 天	0.00%	

注：本基金 C 类份额无申购费

（二）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0.50%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10%	基金托管人
销售服务费 C 类	0.40%	销售机构
审计费用	6,000.00 元	会计师事务所
信息披露费	14,000.00 元	规定披露报刊
其他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事务所、律师费、仲裁费、诉讼费；基金份额	相关服务机构

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衍生品交易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的开户费用、账户维护费用；基金投资其他基金产生的其他基金的销售费用，但法律法规禁止从基金财产中列支的除外；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注：1. 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2. 审计费用、信息披露费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3. 本基金对基金财产中持有的本基金管理人自身管理的基金部分不收取管理费；本基金对基金财产中持有的本基金托管人自身托管的基金部分不收取托管费。

（三）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若投资者认购/申购本基金份额，在持有期间，投资者需支出的运作费率如下表：

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年化）

0.72%

注：基金运作综合费率=固定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其他运作费用合计占基金每日平均资产净值的比例（年化）。基金管理费率、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若有）为基金现行费率，其他运作费用以最近一次基金年报披露的相关数据为基准测算。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1、本基金特有风险

（1）本基金为基金中基金，通过大类资产配置，灵活投资于多种具有不同风险收益特征的基金，因此各类资产涉及的股票市场、债券市场、海外市场等的变化将影响到本基金的基金业绩表现。

（2）本基金为基金中基金，投资于证券投资基金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因此本基金所持有的基金的业绩表现、持有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水平等因素将影响到本基金的基金业绩表现。理论上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低于股票型基金、股票型基金中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债券型基金中基金、货币型基金中基金。

（3）本基金为基金中基金，基金资产主要投资于其他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除了承担投资其他基金的管理费、托管费和销售费用（其中申购本基金基金管理人自身管理的其他基金不收取申购费、赎回费（不包括按照相关法规、基金招募说明书约定应当收取，并计入基金财产的赎回费用）、销售服务费等）外，还须承担本基金本身的管理费、托管费和销售费用（其中不收取基金财产中持有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部分的管理费、本基金托管人托管的其他基金部分的托管费），故本基金最终获取的回报与直接投资于其他基金获取的回报存在差异。

（4）本基金的主要投资范围其他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占本基金相当比例的被投资基金

暂停申购，本基金可能暂停或拒绝申购业务；占相当比例的被投资基金暂停赎回，本基金可能暂停接受投资人的赎回申请。

（5）本基金投资资产支持证券，资产支持证券是一种债券性质的金融工具。资产支持证券的风险主要包括资产风险及证券化风险。

（6）本基金投资流通受限基金时，由于流通受限基金的非流通特性，在本基金参与投资后将在一定的期限内无法流通，在面临基金大规模赎回情况下有可能因无法变现造成流动性风险。

（7）投资信用衍生品的风险

（8）投资 QDII 基金和香港互认基金的风险。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 QDII 基金和香港互认基金，因此将面临海外市风险、汇率风险、政治管制风险。

（9）投资商品基金（含商品期货基金和黄金 ETF）的风险

（10）最短持有期限内不能赎回基金份额的风险

（11）投资存托凭证的风险

（12）本基金资产可能投资于科创板股票。投资科创板股票会面临科创板机制下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退市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系统性风险、政策风险等。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科创板股票，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于科创板股票。

（13）投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的风险

本基金资产可能投资于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可能面临因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包括但不限于上市公司经营风险、流动性风险、股价大幅波动风险、退市风险、转板风险、系统性风险、集中度风险和监管规则变化风险、政策风险等。本基金可根据投资策略需要或市场环境的变化，选择将部分基金资产投资于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或选择不将基金资产投资于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基金资产并非必然投资于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

2、本基金主要风险还有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包括实施侧袋机制对投资者的影响）、操作和技术风险、合规性风险、本基金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其他风险。

本基金风险详见《新疆前海联合智选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第十八部分“风险揭示”。

（二）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 3 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故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的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各方当事人同意，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不愿或者不能通过协商、调解解决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深圳国际仲裁院，按照深圳国际仲裁院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深圳市。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各方当事人均有约束力。仲裁费用由败诉方承担。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新疆前海联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官方网站 [www.qhlhfund.com] [客服电话：4006-4000-99；0755-88697000]

《新疆前海联合智选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
《新疆前海联合智选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托管协议》、
《新疆前海联合智选 3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招募说明书》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其他重要资料

六、其他情况说明

无。